

2024 年度
乐山市白蚁防治研究所单位
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主要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二、收入决算表.....	21
三、支出决算表.....	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乐山市白蚁防治研究所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白蚁防治工作的政策、法规；负责制定全市白蚁防治规划、防治措施和办法；负责全市新、旧民用住宅、工商建筑、文物古迹、园林绿化、文书档案等的白蚁防治工作；对白蚁危害建筑物进行技术监督，开展白蚁防治技术的咨询服务；对各区（市）县白蚁防治进行技术指导和检查监督；负责对全市白蚁防治药剂和器具销售市场的监督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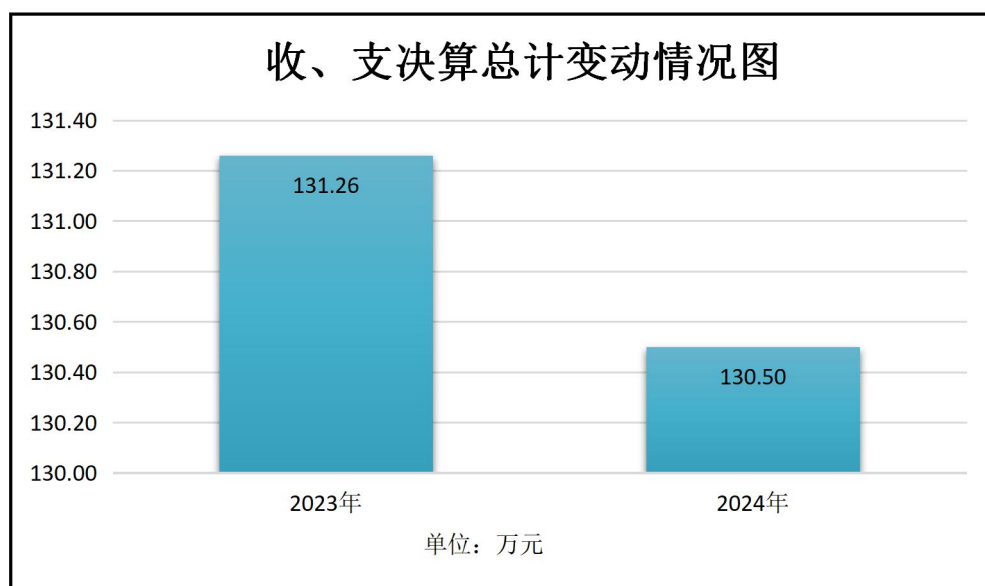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白蚁防治研究所属于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为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核定编制数为 8 人，目前在编人数 5 人，长期聘用人员 4 人；单位内设办公室、预防科、灭治回访科三个科室。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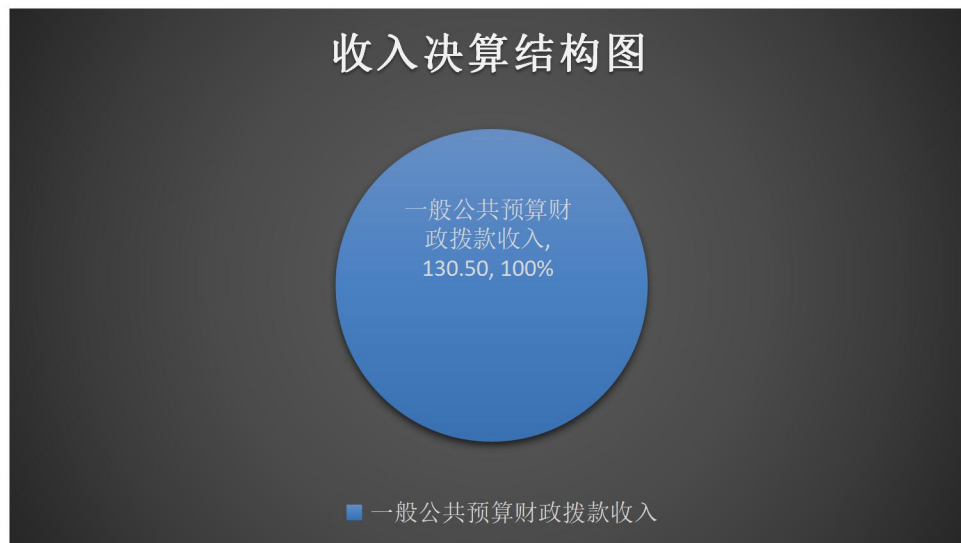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30.5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0.76 万元，减少 0.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 2 人在职转退休，2024 年 6 月调入一人。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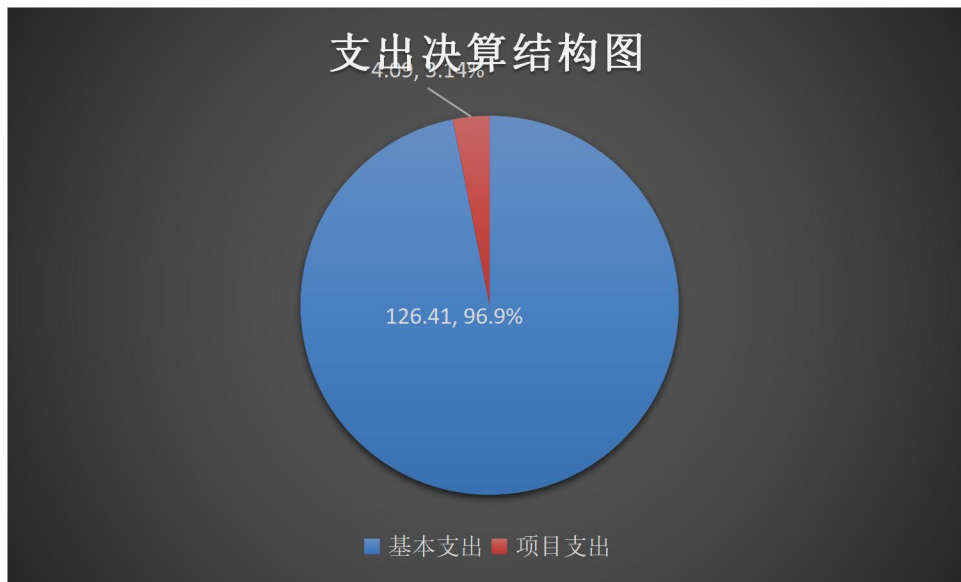
2024年本年收入合计13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0.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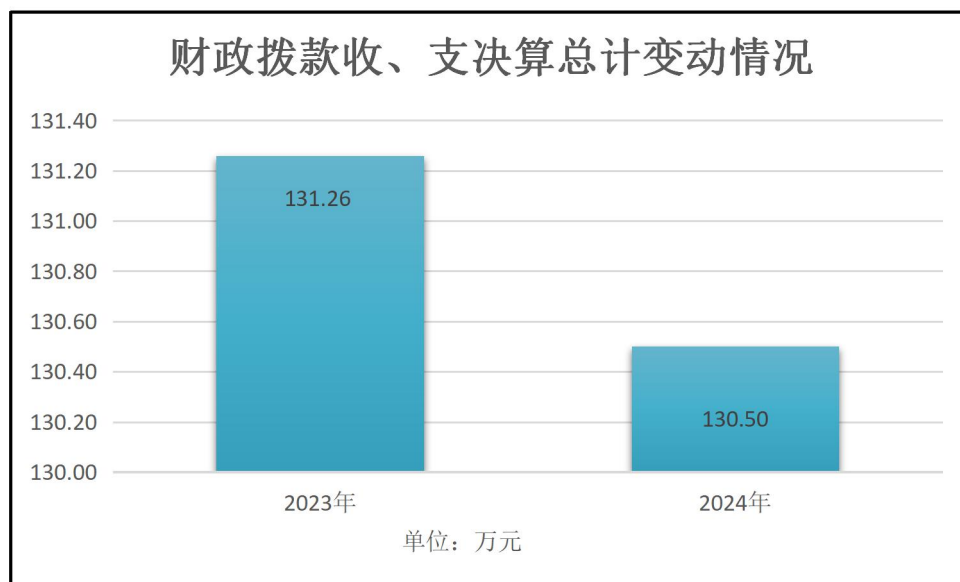
2024年本年支出合计13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41万元，占96.9%；项目支出4.09万元，占3.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0.5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0.76万元，下降0.6%。主要变动原因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2人在职转退休，2024年6月调入一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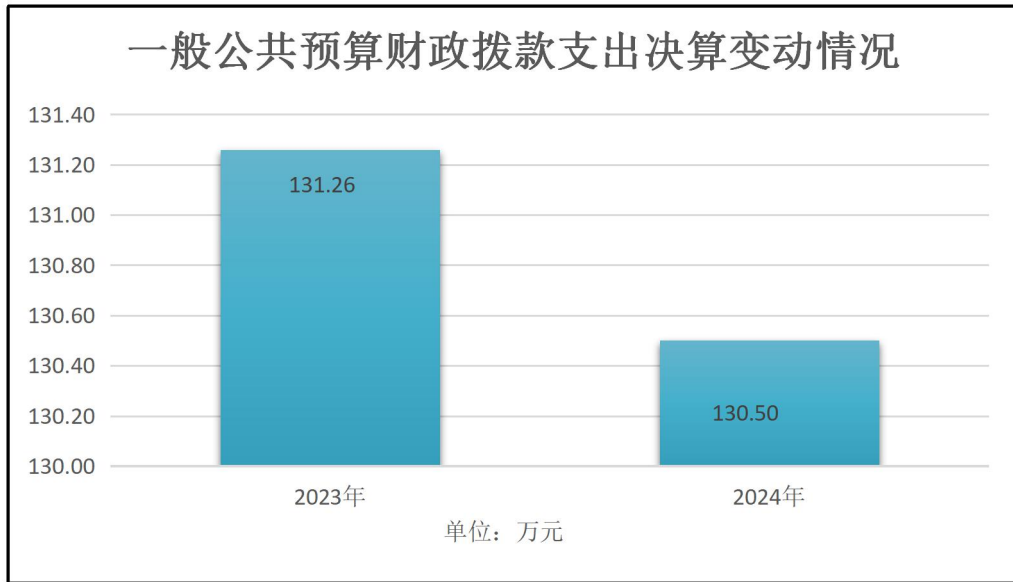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76 万元，下降 0.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 2 人在职转退休，2024 年 6 月调入一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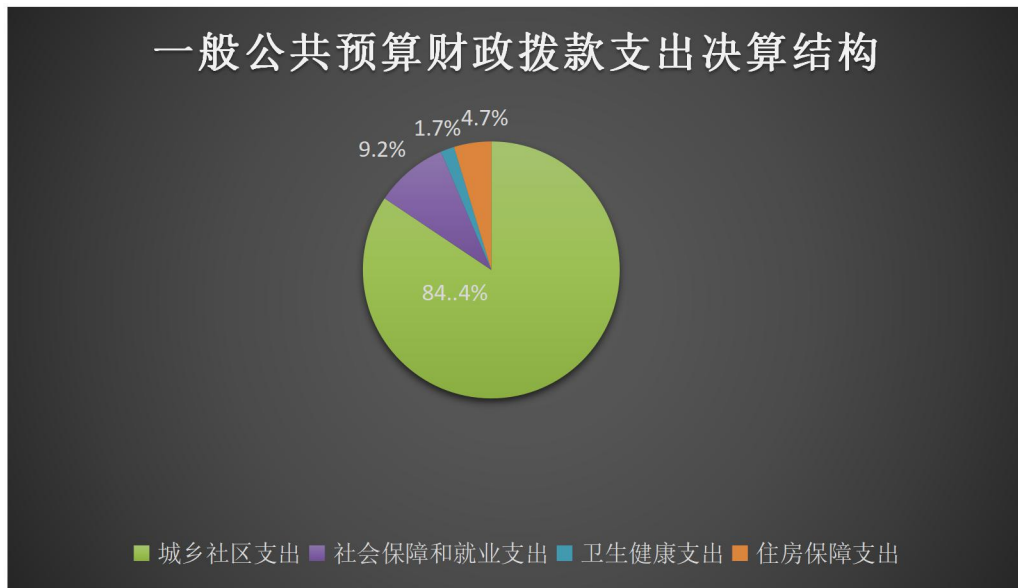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9 万元，占 9.2%；卫生健康支出 2.25 万元，占 1.7%；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 110.14 万元，占 84.4%；农林水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6.12 万元，占 4.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

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3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0.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7.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 0.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6.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0.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5.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委托业务

费等。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4.09 万元，主要包括白蚁防治复查包治费和物业管理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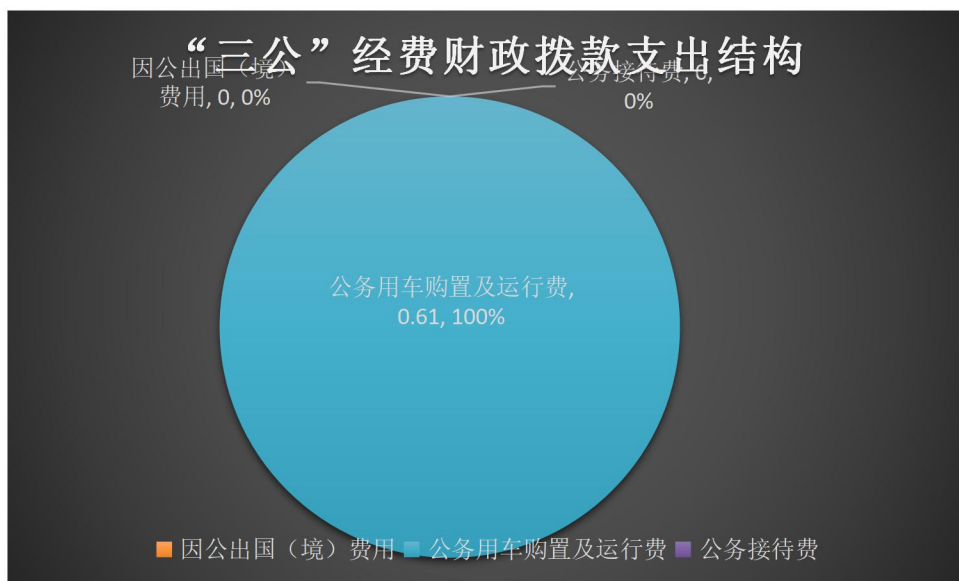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61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

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减少 0.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61 万。主要用于白蚁防治业务上工地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乐山市白蚁防治研究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3 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乐山市白蚁防治研究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6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保险及维修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乐山市白蚁防治研究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工地白蚁防治施药。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 个项目编制了

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2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收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污水处理费收入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

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

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1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1.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0280833-白蚁防治复查包治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白蚁防治研究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回访复查住户约 100 户和 15 年包治期回访灭治工作				对照年度目标, 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 (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4 年度到户宣传 200 余次, 上门免费处理蚁害 80 余户, 免费发放药物自行处理 230 余户; 群众满意度 100%;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9		1.99		1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1.99		1.99		100%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作量	=	100	户	100%	15	15		
		质量指标	任务达标率	≥	99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	100	%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业务	=	100	%	100%	30	30		

	指标	工作完成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8	%	100%	10	10	
								
合计								99.9	
评价结论	2024 年度对中心城区住户约 100 户进行 15 年包治期回访灭治, 免费发放药物 230 余户自行处理, 群众满意度 100%								
存在问题	应加强白蚁防治的宣传工作, 提高白蚁防治的灭治效果。								
改进措施	加强白蚁预防及灭治的宣传工作, 提高白蚁防治的灭治效果。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0280890-物业管理费支出							
主管部门		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白蚁防治研究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区的安全及环境卫生			对照年度目标, 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 (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保障 2024 年度办公区的安全及环境卫生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10		2.1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的需说明原因 (100 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 (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10		2.10	100.00%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门卫人数	=	1	人数		15	15	
		质量指标	门卫安全系数及保洁	≥	98	%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任务及时性	=	100	%		20	2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	100	%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单位满意度	≥	95	%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办公区安全及卫生得到了有效保障									
存在问题	加强办公区安全巡查工作									
改进措施	加强办公区安全巡查工作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